

##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72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1段1070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謝順慈

電話：03-2203012~610

電子信箱：reba110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山小輔字第1090003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歡迎貴校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13日桃教特字第10900174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講師：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吉靜如 主任調保官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懂法律，不吃虧～教師於教學現場VS特教生之法律實務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小教師及家長，共120人。
- 五、研習時間：109年6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：00至4：00
-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思源樓2樓-視聽教室。
- 七、參加人員請於6月17日（三）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（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）-研習報名-縣



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（桃園市）學年（108）學期（下）登錄單位（中山國小）報名。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防疫期間進入校園請配合量體溫、戴口罩。另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。

九、聯絡人：輔導室杜永泰主任，電話：03-2203012分機610

正本：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